

教育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06年5月4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新學生車船津貼計劃

事務委員會在2004年11月8日的會議上討論整合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和跨網車船津貼計劃的建議時，部分委員認為當局有必要檢討根據整合後的計劃(新學生車船津貼計劃)向來自收入水平及成員數目不同的家庭的申請人發放全額及半額津貼的資格準則。政府當局答允於日後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尚待確定

2. 學校發展與問責

事務委員會在2004年12月13日的會議上討論推行學校發展與問責架構的進度，特別着重討論進行學校自我評估及校外評核的過程。委員商定，應在日後的會議上再討論此事，並就此事與代表團體會商。政府當局屆時將會提供一份建議學校名單。

尚待確定

3. 語文基金的運用 —— 加強對小學及學前階段語文教育的支援的建議

在2005年5月9日舉行的會議上，委員要求政府當局檢討用於為學前教育教師提供專業發展的撥款額，以及向委員匯報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下稱“語常會”)就此事所作的最後決定。委員並要求政府當局安排語常會主席在日後舉行的會議席上向事務委員會簡述其落實進度。政府當局同意在稍後時間回覆事務委員會。

尚待確定

4. 檢討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管治架構及其內部申訴及投訴機制

在2005年5月9日舉行的會議上，張文光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跟進討論教資會資助院校的管治架構及其內部申訴及投訴機制。他並建議，事務委員會應邀請代表團體出席會議，就此事陳述意見。在2006年4月10日的會議上，張超雄議員再提出相同建議。

尚待確定

5. 檢討學生資助計劃

在2005年7月11日舉行的會議上，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因應推行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而令學費增加所造成的影響，檢討根據不同學生資助計劃向清貧學生發放資助的情況。政府當局同意在新一年度立法會會期內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進行檢討後的結果及建議。

尚待確定

6. 教科書行業的未來發展

周梁淑怡議員在2005年10月13日舉行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事項。委員察悉，對於政府當局就有關版權事宜提出的建議，教科書行業深切關注到，當局建議非牟利教育機構及獲政府資助的教育機構獲得豁免，不受有關複製及分發印刷作品的侵權複製品的擬議刑責條文規限，將會對教科書行業的未來發展造成影響。委員同意聽取業界及其他可能對此事持不同觀點的界別的意見，包括每年均就教科書定價進行調查的消費者委員會。事務委員會將邀請工商事務委員會的委員參與討論此事項。

尚待確定

7. 中學縮班及合併問題

張文光議員在2005年10月13日舉行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事項。張議員關注學生人口下降引致中學縮班的問題，以及合併班數少於12班的中學的建議。

尚待確定

8. 與藝術及文化有關的學校教育

周梁淑怡議員在2005年10月13日舉行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事項。周梁淑怡議員認為，鑒於政府曾就豐富香港市民的生活內涵作出政策承諾，事務委員會應討論學校課程內有關藝術與文化科的事宜。

尚待確定

9. 新高中的課程及評核架構

在2005年11月14日的會議上，劉秀成議員對在新高中學制下開設的通識教育科的課程設計表示關注。政府當局告知與會者，教育統籌局就新高中學制的課程及評核架構設計向學校界別進行的諮詢已經完成。政府當局將於2006年年初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的最新發展情況。

尚待確定

10. 教師的工作量

余若薇議員在2005年12月12日舉行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事項。余議員關注到，教師的校內工作時間長，而且工作量沉重。委員同意在日後的會議席上討論此事項。

尚待確定

11. 為少數族裔兒童提供教育

委員在2006年1月9日的會議上商定，應在日後的會議上跟進此事項。政府當局就委員關注的事項所作的回應已於2006年3月29日隨立法會CB(2)1536/05-06(01)號文件發出。

尚待確定

12. 在公務員新入職制度下以常額條款聘用官立學校教師

梁耀忠議員建議討論此事項。梁議員關注到，在官立學校任教的部分現職教師未能在完成6年合約後轉為以常額條款受聘。

尚待確定

13. 解除規管後的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資助院校教職員薪酬制度

事務委員會曾於2006年1月26日就此事項進行跟進討論，並在會議席上聽取代表團體提出的意見及關注。政府當局會考慮委員的意見，再於日後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尚待確定

14. 由教育統籌局(下稱“教統局”)撥款進行的研究計劃的推行情況

梁耀忠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梁議員對大學教育關注組作出的指稱表示關注。該關注組指稱，教統局透過競投機制，在由教統局撥款資助進行的研究計劃中，對學者的工作作出不當的影響。委員同意在日後的會議上討論此事。

尚待確定

15. 高中新學制下的班級結構重整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政府當局擬向委員簡述，於2009至10年度在高中新學制下重整班級結構時所採用的原則和措施。

2006年6月12日

16. 在資助學校校舍進行石棉管理計劃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政府當局擬為有關的資助學校提供資金，讓學校聘請註冊石棉顧問，為學校執行《空氣污染管制條例》所規定的石棉管理計劃。

2006年6月12日

17. 調整高中學費的建議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政府在連續7年凍結高中學費後，已於2005年9月增加高中學費：中四和中五學費的收回成本比率是收回經常費用的15.8%，而中六和中七是15.5%。為分階段回復至18%的目標收回率，政府當局計劃於2006年9月調整中四和中五的學費至16.2%的收回成本比率，而中六和中七則調整至16%。實際增幅為中四和中五的全年學費由5,320元增至5,670元，而中六和中七的全年學費則由9,100元增至9,450元，即各級的全年學費將增加350元。

2006年6月12日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06年5月4日